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實用技能學程商業群課程綱要
(草案)



中華民國 106 年 07 月

目 錄

壹、基本理念	1
貳、課程目標	2
參、群科歸屬	3
肆、商業群教育目標	4
伍、科教育目標	4
陸、商業群核心能力	4
柒、科專業能力	4
捌、課程架構及教學科目與學分數	5
一、日間上課	5
二、夜間上課	12
玖、實施要點	16
拾、教學大綱	22
一、一般科目	22
二、專業科目	23
(一)商業概論	23
(二)經濟學概要	26
三、實習科目	30
(一)會計實務	30
(二)數位化資料處理	34

壹、基本理念

實用技能學程課程實施規範，旨在承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以「自發」、「互動」及「共好」之理念，與「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之願景，以「務實致用」、「先專後廣」之課程內涵，培育各行職業基層技術人才，涵養敬業及終身學習之態度，所持之基本理念強調務實致用，課程係以職能分析為基礎，依據群科核心知能及就業需求，研訂實務技能領域科目，輔以必要之專業理論。學校應強化產學互動，積極辦理職場觀摩、職場體驗、職場實習及業師協同教學等活動，並融入職場倫理之涵養，俾利學生能熟練職場實作技能及養成應有之態度，落實課程旨意與功能。

在各年段課程規劃順序方面，採先專後廣，係以職場需求為導向，強調各年段課程與職場之連結，亦即各學年之課程內涵以技能實作為主，且能對應特定職場必要技能，各科別各學年專業及實習課程，應逐年增廣該科別領域之相關職場崗位技能，以擴展其就業能力。

為符應產業興革更迭迅速，一技在身已難終身受用，終身學習是現代公民應有的態度，學校應輔導學生建立生涯發展的認知及能力，積極辦理產學合作專案，開拓學生終身學習之進路。

貳、課程目標

在前述基本理念引導下，訂定如下實用技能學程課程目標，以協助學生適性發展：

一、陶冶核心素養，培育現代公民

高級中等學校為培育現代公民之預備教育，本課程旨在陶冶學生人文素養、民主素養、通識知能、法治精神及生活適應等素養與能力，增益自我道德觀、價值觀與責任感，成為身心健康的優質現代公民。

二、傳授職場知能，符應產業需求

實用技能學程旨在培育各行職業基層技術人才，課程安排著重基礎專業及實習實作科目，並強調統整運用、職場體驗與產學交流，重視敬業態度與職場倫理之涵養，俾符應產業結構變遷及社區產業需求，落實務實致用之教育目標。

三、涵養終身學習態度，促進生涯發展

科技進展帶動產業興革，各行業職場就業知能需求亦將隨之更動，終身學習是現代公民適應產業結構變遷必備的態度與條件，實用技能學程須強化學生終身學習成長之能力，並建立「尊嚴勞動」的觀念，以適應社會變遷與潮流趨勢。

參、群科歸屬

實用技能學程職群共 14 群，58 科別，其職群與科別對照如表 3-1 所示。

表 3-1 實用技能學程職群與科別對照

職群別	科 別
一、機械群	1.機械板金科 2.模具技術科 3.機械加工科 4.機械修護科 5.鑄造技術科 6.電腦繪圖科*
二、動力機械群	1.汽車修護科 2.機車修護科 3.塗裝技術科 4.汽車電機科
三、電機與電子群	1.水電技術科 2.家電技術科 3.視聽電子修護科 4.電機修護科 5.微電腦修護科 6.冷凍空調技術科
四、土木與建築群	1.營造技術科 2.電腦繪圖科*
五、化工群	1.化工技術科 2.染整技術科*
六、商業群	1.文書處理科 2.商業事務科 3.銷售事務科 4.商用資訊科 5.會計實務科 6.廣告技術科* 7.多媒體技術科*
七、設計群	1.金銀珠寶加工科 2.金屬工藝科 3.廣告技術科* 4.服裝製作科 5.流行飾品製作科 6.裝潢技術科 7.竹木工藝科 8.多媒體技術科* 9.染整技術科*
八、農業群	1.農業技術科 2.園藝技術科 3.造園技術科 4.寵物經營科 5.畜產加工科* 6.休閒農業科 7.茶葉技術科
九、食品群	1.烘焙食品科* 2.食品經營科 3.水產食品加工科* 4.畜產加工科*
十、美容造型群	1.美髮技術科 2.美顏技術科 3.美容造型科 4.美髮造型科
十一、餐旅群	1.觀光事務科 2.餐飲技術科 3.旅遊事務科 4.烹調技術科 5.中餐廚師科 6.烘焙食品科*
十二、水產群	1.水產養殖技術科 2.漁具製作科 3.休閒漁業科 4.水產食品加工科*
十三、海事群	1.船舶機電科 2.海事資訊處理科
十四、藝術群	1.影劇技術科 2.表演技術科

註：1.*表可跨職群科別，各校可自行視情況調整所屬職群。

2. 實用技能學程群科歸屬並未設外語群。

肆、商業群教育目標

- 一、培養學生具備商業與管理群共同核心能力，及相關專業領域之實務能力，俾利學生未來職業生涯適性發展。
- 二、培養商業相關產業之初級技術人才，能擔任商業與管理領域有關門市服務、金融保險、會計、貿易、流通行銷、運輸管理、電子商務及資訊科技等工作。
- 三、培養學生養成穩健踏實的工作態度與誠信為本的商業道德。

伍、科教育目標

應依據實用技能學程教育目標、群教育目標、學校特色、產業與學生需求及群核心能力等條件，訂定明確之科教育目標。

陸、商業群核心能力

- 一、具備商業所需之基礎知識。
- 二、具備商業所需之基礎技能。
- 三、具備現代經營管理之基礎能力。
- 四、具備資訊科技應用之基礎能力。
- 五、具備商業溝通之基礎能力。
- 六、具備商業創新之基礎能力。
- 七、具備適應商業環境變遷之基礎能力。
- 八、具備商務禮儀與職場倫理之基礎素養。
- 九、具備創造思考能力。
- 十、適應資訊科技變遷能力。
- 十一、培養國際力。

柒、科專業能力

各科應依據學校特色、職場需求、學生生涯發展等，依其專業屬性及職場發展趨勢，研訂科專業能力。

捌、課程架構及教學科目與學分數

實用技能學程分為日間與夜間上課兩類授課方式：

一、日間上課

實用技能學程商業群日間上課課程架構表如表 8-1：

表 8-1 實用技能學程商業群日間上課課程架構表

類別	部定必修			校訂(必修、選修)	
	領域/科目	學分	百分比(%)	學分	百分比(%)
一般科目	1.語文領域-國語文(6)	36	18.8%	124 136	64.6% 70.8%
	2.語文領域-英語文(4)				
	3.數學領域(4)				
	4.社會領域(4)				
	5.自然科學領域(4)				
	6.藝術領域(4)				
	7.綜合活動領域暨科技領域(4)				
	8.健康與體育領域(4)				
	9.全民國防教育(2)				
專業科目	1.商業概論(4)	8	20	10.4%	
	2.經濟學概要(4)				
實習科目	1.會計實務(6)	12			
	2.數位化資料處理(6)				
小計		56	29.2%	124-136	64.6%-70.8%
彈性學習時間		6-12節			
可修習總學分(節)		180-192學分(節)			
活動科目		12-18節(含班會及團體活動，不計學分)			
上課總節數		198-210節			
畢業學分數		150學分			

規劃說明：

- 1.本群所屬各科於規劃課程時，皆應符合本架構表規定。
- 2.校訂科目(含一般科目、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由各校課程發展組織(含科教學研究會、群課程研究會、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自訂。
- 3.上課總節數為活動科目及可修習總學分(節)二欄位之合計。
- 4.彈性學習時間之辦理方式，悉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相關規定辦理。
- 5.校訂科目學分數範圍之計算，依「可修習總學分」之上限192學分計算。
- 6.本表各百分比的計算，其分母依「可修習總學分」之上限 192 學分計算。

表 8-2 實用技能學程商業群領域／科目及學分數表(日間上課)

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	一	語文	國語文	6	3	3						
			英語文	4	2	2						
	數學	數學	4	2	2							
		社會	歷史	4			2	2				「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並得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 2 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合計為 4 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一般	自然科學	物理	4			2	2				「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並得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 2 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合計為 4 學分。
			化學									
			生物									
	修	藝術	音樂	4	2	2						「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各校自選二科共 4 學分。
			美術									
			藝術生活									
	科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各校自選二科共 4 學分彈性開設。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目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36	14	12	4	4	2			

表 8-2 實用技能學程商業群領域／科目及學分數表(日間上課)(續)

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學分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 定 必 修 科 目	專業 科目	商業概論	4	2	2					群共同專業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
		經濟學概要	4			2	2			
	實習 科目	會計實務	6	3	3					
		數位化資料處理	6			3	3			
	小 計		20	5	5	5	5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56	19	17	9	9	2			
校 訂 科 目	校訂 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職涯體驗	2							
		小 計								
	校訂 選修									1.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 1.2-1.5 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2.全民國防教育各校視需要得另自行規劃延伸選修課程。
		小 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合計		124-136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 12-18 節。	
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 6-12 節。	
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

(一)本表所定節數為每週上課教學節數，每週35節，每節50分鐘；每週上課1節，持續一學期以1學分計；專業科目、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學分認定及採計原則，依相關辦法之規定。

(二)學校排課以每天上課7節，每週上課5天為原則，除團體活動12-18節不計學分外，共計192學分；彈性學習時間六學期每週合計6-12節，可排授校訂科目(核計學分)或作為補救教學、輔導活動、自習等(不計學分)或重補修之用。

(三)部定必修一般科目之領域、科目及學分數說明如下：

1.語文領域：含國語文6學分及英語文4學分，共計10學分。

2.數學領域：數學4學分。

3.社會領域：含歷史、地理及公民與社會，並得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

作型課程2學分，至少修習二科，共計4學分。

4.自然科學領域：含物理、化學及生物，並得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至少修習二科，共計4學分。

5.藝術領域：含美術、音樂及藝術生活，至少修習二科，共計4學分。

6.綜合活動領域：含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生活科技及資訊科技，至少修習二科，共計4學分。

7.健康與體育領域：含體育2學分及健康與護理2學分，共計4學分。

8.全民國防教育：全民國防教育2學分。

(四)部定專業及實習科目學分數為20學分，各校得視情況調整授課學期，但仍應注意排授之邏輯性。

(五)團體活動：每週2-3節，含班級活動1節；社團活動、學生自治活動、學生服務學習活動、週會或講座1-2節。班級活動列為導師基本授課節數。

(六)校訂科目規劃原則：

1.開設範圍

(1) 分為必修科目與選修科目，各校應依學校發展特色及學生能力與興趣自行訂定，可開設一般科目、專業理論科目或實習實作科目，合計為124-136學分，選修科目比例應佔70%以上。

(2) 專業理論科目與實習實作科目應佔校訂科目80%以上，其中60%以上應為實習實作課程，且每週應排授5節以上。

(3) 各校需規劃職涯體驗2學分及專題實作2-6學分，並於課程計畫書內敘明實施方式。

2.規劃組織與程序

(1) 為發展學校本位課程，學校得將實用技能學程規劃組織與其它學制合併成立一般科目（或領域）及各科別之教學研究會，由其專任教師組成之；如有同群二科別（含）以上，則應組成群課程研究會，成員包含同群之各科別專任教師，由同群之科主任互推一人擔任召集人，以規劃、統整群科課程科目及教學資源。

(2) 學校本位課程之規劃，應經由科教學研究會、群課程研究會、校課程發展

委員會等程序，並得循環之，以完備課程發展程序與凝聚共識。未來其課程實施，應注重學生個別差異之學習需求，配合產業發展適時更新課程內容，培養學生尊嚴勞動之理念及動手操作之實作能力，以提升其未來之職場競爭力。

- (3) 學校本位課程之規劃，包含部定科目及校訂科目，學校應著重於校訂科目之規劃。校訂科目分為必修及選修，均得包含一般科目、專業理論科目或實習實作科目等三種科目屬性。學校宜在本課程實施規範的基礎上，考量其發展願景、社區需求、產業概況、學生程度、師資人力、家長期待等因素，在校長的領導下，經由教師、家長、業界、專家學者的共同參與，建立符應學生進路需求與務實致用之課程特色。

3.校訂科目相關注意事項

- (1) 學校發展校訂科目時，以部定各群科必修科目為基礎，發展各科別之校訂必修及選修科目，課程規劃採年段式課程模式，並以工作分析方式，針對特定職場之崗位工作技能需求，研訂模組課程，且統整於同一學年排授，以建立學校辦學特色。
- (2) 校訂之選修科目，各校應提供學生跨班自由選修課程，學校開設之選修總學分數，應達學生應修習選修學分數之1.2-1.5倍。然得視各群科實際需求，酌減選修課程10%學分數，但須事先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後方可實施，並於課程計畫中敘明。
- (3) 校訂科目不可重複開設相同內容之課程，各該主管機關於學校陳報課程計畫時列入備查檢核重點，並為督導考核與編列經費、補助款之重要參考項目。
- (4) 校訂科目宜酌予規劃各群科專業英語文課程，以提升學生之專業英語文能力。
- (5) 參照「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課程實施規範」辦理，「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專指依照下列特殊教育及特殊類型班級學生的學習需求所安排之課程：

- ①特殊教育學生（含安置在不同教育情境中的身心障礙或資賦優異學生）其

特殊學習需求，經專業評估後，提供生活管理、社會技巧、學習策略、職業教育、溝通訓練、點字、定向行動、功能性動作訓練、輔助科技應用、創造力、領導才能、情意發展、獨立研究或專長領域等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②特殊類型班級學生（含體育班及藝術才能班的學生）依專長發展所需，提供專長領域課程。

(6) 為提升校訂必修科目「專題實作」之學習成效，另訂定教學指引如下：

①課程精神

專題實作課程規劃應切合群科教育目標及務實致用原則，以展現各群科課程及技能領域課程之學習成果。

②教學目標

- 強化學生課程學習統整能力。
- 培養學生團隊合作分工之能力。
- 建立學生文書處理、成果展示、口頭報告與表達之能力。
- 提升學生問題解決、團隊創新、實務整合之能力。

③教學實施

- 採分組或協同教學方式進行，學生採合作學習小組上課，每小組以3至5人為原則。
- 上課單元應包含：專題實作簡介、分組、確定主題、文獻蒐集、資料蒐集、成品製作、成品或服務等相關成果展示、書面報告製作、書面報告呈現、口頭報告與表達等。
- 各階段宜由學生以甘特圖或管控表件呈現學習進度。

④教學評量

- 得依群科性質採用適宜之多元評量方式。
- 評量內涵宜包含實作能力、成品或服務等相關成果產出、書面報告、口頭報告等四種。
- 應兼重形成性評量與總結性評量，並應包括認知、技能、情意三向度。
- 可兼採同儕評量及自我評量，以呈現學生之多元能力表現。

(七)彈性學習時間：

- 1.彈性學習時間依據學校條件與學生需求，可做為學生自主學習、選手培訓、充實（增廣）／補強性教學、特色課程選修及學校特色活動等之運用。彈性學習時間得安排教師授課或指導，並列入教師教學節數或支給鐘點費。全學期授課者列入教學節數；短期性授課或指導支給鐘點費；學分核計依相關規定辦理。
- 2.「彈性學習時間」在於藉由多元學習活動、服務學習、補救教學、增廣教學等方式，拓展學生學習面向，減少學生學習落差，促進學生適性發展。
- 3.學校特色活動：依據學生興趣與身心發展階段、學校背景與現況、家長期望、社區資源辦理的例行性或獨創性活動。
- 4.學校應自訂「彈性學習時間」實施相關規定，以落實學生適性、自主學習之精神。

(八)畢業條件：

- 1.應修習總學分180-192學分，學生畢業之最低學分數為150學分成績及格。
- 2.表列部定必修科目56學分均須修習，並至少85%及格，始得畢業。
- 3.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至少須修習80學分以上，其中至少60學分及格，含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至少45學分以上及格。

(九)本表中所列科目設置之學年或學期，得視實際需要酌予調整，惟科目內容有其學習先後順序者，應依序開設。

(十)校訂科目由教學研究會議決後，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並陳校長核准後實施。

二、夜間上課

實用技能學程商業群夜間上課課程架構如表 8-3

表 8-3 實用技能學程商業群夜間上課課程架構

類別	部定必修			校訂(必修、選修)	
	領域/科目	學分	百分比(%)	學分	百分比(%)
一般科目	1.語文領域-國語文(6) 2.語文領域-英語文(4) 3.數學領域(4) 4.社會領域(4) 5.自然科學領域(4) 6.藝術領域(4) 7.綜合活動領域暨科技領域(4) 8.健康與體育領域(4) 9.全民國防教育(2)	36	26.1%	82	59.4%
專業科目	1.商業概論(4) 2.經濟學概要(4)	8	14.5%		
實習科目	1.會計實務(6) 2.數位化資料處理(6)	12			
小計		56	40.6%	82	59.4%
團體活動		12節(不計學分)			
可修習總學分(節)		138學分(畢業應修得132學分)			
總上課節數		150節			

規劃說明：

- 1.本群所屬各科於規劃課程時，皆應符合本架構表規定。
- 2.校訂科目(含一般科目、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由各校課程發展組織(含科教學研究會、群課程研究會、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自訂。
- 3.每週上課25節，每學年每學期應修23學分，合計應修總學分數為138學分。
- 4.團體活動每週應安排2節，其中1節為班級活動，班級活動列為導師基本授課節數。
- 5.本表之學分百分比係以138學分為分母。

表 8-4 實用技能學程商業群領域／科目及學分數(夜間上課)

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學分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	一	語文	國語文	6	3	3					
		英語文	4	2	2						
定	一般	數學	數學	4	2	2					
		社會	歷史	4							「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並得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 2 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合計為 4 學分。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必	一般	自然科學	物理	4						「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並得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 2 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合計為 4 學分。	
			化學				2	2			
			生物								
修	科	藝術	音樂	4						「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各校自選二科共 4 學分。	
			美術		2	2					
			藝術生活								
科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生涯規劃	4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各校自選二科共 4 學分彈性開設。	
			家政								
			法律與生活								2
			環境科學概論								
			生活科技								
	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護理	2	1	1						
目	目	健康與體育	體育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36	14	12	4	4	2		

表 8-4 實用技能學程商業群領域／科目及學分數(夜間上課)(續)

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學分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 定 必 修 科 目	專業 科目	商業概論	4	2	2					群共同專業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
		經濟學概要	4			2	2			
	實習 科目	會計實務	6	3	3					
		數位化資料處理	6			3	3			
	小 計		20	5	5	5	5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56	19	17	9	9	2			
校 訂 科 目	校訂 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職涯體驗	2							
		小 計								
	校訂 選修								1.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 1.2-1.5 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2.全民國防教育各校視需要得另自行規劃延伸選修課程。	
		小 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合計		82							
學分總計(每週節數)		138	23 (23)	23 (23)	23 (23)	23 (23)	23 (23)	23 (23)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總計。	
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	2	2	2	2	2	2	含班級活動(不計學分)。	
總上課節數		150	25	25	25	25	25	25		

說明：

- (一)本表所定節數為每週上課教學節數，每週25節，每節不得少於45分鐘；每週上課1節，持續一學期以1學分計。
- (二)學校排課以每天上課5節，每週上課5天為原則，每學期安排授課23學分，共計138學分，分為部定一般科目36學分、部定專業及實習科目20學分、校訂科目82學分及團體活動(不計學分)。
- (三)部定一般科目之領域、科目及學分數說明如下：
 - 1.語文領域：含國語文6學分及英語文4學分，共計10學分。
 - 2.數學領域：數學4學分。
 - 3.社會領域：含歷史、地理及公民與社會，得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至少修習二科，共計4學分。

- 4.自然科學領域：含物理、化學及生物，得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至少修習二科，共計4學分。
- 5.藝術領域：含美術、音樂及藝術生活，至少修習二科，共計4學分。
- 6.綜合活動領域：含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生活科技及資訊科技，至少修習二科，共計4學分。
- 7.健康與體育領域：含體育2學分及健康與護理2學分，共計4學分。
- 8.全民國防教育：全民國防教育2學分。

(四)部定專業及實習科目學分數為20學分，各校得視情況調整授課學期，但仍應注意排授之邏輯性。

(五)團體活動各校每週應安排2節，其中1節為班級活動，班級活動列為導師基本授課節數。

(六)校訂科目規劃原則：

- 1.分為必修科目與選修科目，各校請依學校發展特色及學生能力與興趣自行訂定，可開設一般科目、專業科目或實習科目，合計為82學分。
- 2.專業科目與實習科目應佔校訂科目80%以上，其中60%以上應為實習實作課程，且每週應排授5節以上。
- 3.各校需規劃職涯體驗2學分及專題實作2-6學分，並於課程計畫內敘明實施方式。
- 4.校訂科目規劃組織與程序及相關注意事項請參閱實用技能學程日間上課班級之規定。

(七)畢業條件：

- 1.應修習總學分138學分，學生畢業之最低學分數為132學分成績及格。
- 2.表列部定必修科目56學分，均須修習，並至少85%及格，始得畢業。
- 3.學校所開設必修科目須全部修習，倘畢業學分數不足，得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學分及成績採計要點辦理。

(八)本表中所列科目設置之學年或學期，得視實際需要酌予調整，惟科目內容有其學習先後順序者，應依序開設。

(九)校訂科目由教學研究會議決後，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並陳校長核准後實施。

玖、實施要點

實用技能學程之實施要點，除應參照「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實施要點之規範外，在課程發展、教學實施、學習評量與應用、教學資源、教師專業發展、行政支持、家長與民間參與及本群共同教學注意事項等八大項目中，應針對學生特質、學生學習能力、課程及教材特色整合多元教學資源、評估教學成果，以保障學生學習權，並強化教師的專業責任；進而展現實用技能學程之課程特色。

一、課程發展

- (一)實用技能學程應經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進行課程發展，其成員應邀請具備該群科專業實務經驗之產業界人士參與，藉以落實以實作學習為導向之課程特色。
- (二)課程發展委員會應符應社區產業需求，於校訂科目中規劃群科課程技能模組，採先專後廣模式，循序擴增技能學習領域，培育產業職場人才。
- (三)課程發展委員會應適時進行課程評鑑，因應產業技能需求之興革，及時調整技能學習之內涵，藉以符應產業發展之人才需求。
- (四)學校應審慎審查自編教材、教科用書之選用及教學進度之編排。
- (五)課程發展應採年段式課程模式，以實作科目為主，輔以必要之專業理論，並採工作分析方式，針對特定職場之崗位工作技能需求，研討模組課程，並統整於同一學年排授，俾利每一學年均能習得某一職場必要技能，以銜接崗位工作之需求。

二、教學實施

- (一)為符應適性揚才，教師應依據學生之學習差異及需求，研訂教材單元之邏輯安排，先易後難，並選用適當之教學模式。
- (二)教師應蒐集並整合教學資源，必要時宜進行現場教學，以生動活潑之教學方式，藉以提升學生學習興趣與學習成果。
- (三)教師應充分運用社區產業資源，指導學生進行業界參訪、職場體驗及校外實習，學習職場實務經驗，建議必要時可邀請業界在技術方面有經驗的業師參與，業師協同教學須有教師參與同時進行，藉此吸取業界的專

業技能，對學生有正面實質的協助，強化學校與產業界之互動交流，提升學生就業能力。

三、學習評量與應用

(一)教師應依據學生學習表現選用或自行設計學習評量工具，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及自信心之培養、個別差異、文化差異及核心素養內涵，並兼顧認知、技能及情意等不同層面的學習表現。

(二)教師應依據學習評量結果與分析，診斷學生學習狀態，適時調整課程單元之安排、教材教法與教學進度，並提供學習輔導，必要時應實施補救教學。

四、教學資源

(一)教師應充分應用學校圖儀設備及各種教學媒體工具，活化教學過程，學校宜鼓勵教師研發多元且適切之教學資源。

(二)教師宜善用產業資源，進行業界參訪、職場體驗、校外實習、業界人士到校專題演講及業師協同教學，俾利學生習得職場實務知能。

五、教師專業發展

教師是專業工作者，需持續專業發展以支持學生學習。教師專業發展內涵包括學科專業知識、教學實務能力與教育專業態度等。教師應自發組成專業學習社群，共同探究與分享交流教學實務；積極參加校內外進修與研習，不斷與時俱進；充分利用社會資源，精進課程設計、教學策略與學習評量，進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一)教師專業發展實施內涵

1.教師可透過領域/群科/學程/科目(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教學研究會、年級或年段會議，或是自發組成的校內、跨校或跨領域的專業學習社群，進行共同備課、教學觀察與回饋、研發課程與教材、參加工作坊、安排專題講座、實地參訪、線上學習、行動研究、課堂教學研究、公開分享與交流等多元專業發展活動方式，以不斷提升自身專業知能與學生學習成效。

2.教師應充實多元文化與特殊教育之基本知能，提升對不同文化背景與

特殊類型教育學生之教學與輔導能力。

- 3.為持續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形塑同儕共學的教學文化，校長及每位教師每學年應在學校或社群整體規劃下，至少公開授課一次，並進行專業回饋。
- 4.原住民族教育師資應修習原住民族文化教育課程，以增進教學專業能力。

(二)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 1.學校對於課程設計、教材研發、教學策略、學習評量與學習輔導等，積極開發並有具體事蹟者，應給予必要之協助與獎勵。
- 2.各該主管機關與學校應支持並提供教師專業發展之相關資源，如安排教學研究會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共同時間、支持新進教師與有需求教師的專業發展，提供並協助爭取相關設備與經費等資源。
- 3.各該主管機關與學校應鼓勵並支持教師進行跨領域/群科/學程/科目的課程統整、教師間或業師間之協同教學，以及協助教師整合與運用教育系統外部的資源，例如社區、非營利組織、產業、大學院校、研究機構等資源，支持學生多元適性的學習。
- 4.教師為了掌握領域課程綱要的內容，以及發展跨領域/科目課程及教學之專業素養，各該主管機關應提供教師研習或進修課程，並協助教師進行領域教學專長認證或換證。
- 5.各該主管機關應從寬編列經費預算，協助並支持教師進行專業發展與進修成長。

六、行政支持

- (一)學校應督促教師研擬業界參訪、職場體驗、校外實習、業界人士專題演講及業師協同教學等各項計畫，並編列經費協助活動及計畫之辦理與推動。
- (二)學校應協助教師蒐尋社區產業資源，訂定合作計畫，必要時簽訂合約，俾利計畫之執行並保障學生學習權益。
- (三)學校應督導各項教學計畫之執行情形，適時檢討修正，並作為課程規劃

之依據。

(四)學校得依實際需要訂定職場經驗及技能證照抵免科目學分實施辦法補充規定，據以實施。

七、家長與民間參與

(一)學校宜辦理親職座談、親師共學社群、家庭訪問等活動，結合學校教育與家庭教育，支持學生有效學習與生涯發展。

(二)學校宜引導家長關心班級經營及學生在校學習行為，並主動與家長正向溝通互動，建立親師生共學的學校文化。

(三)學校可結合技專校院、民間組織及產業資源，建立夥伴關係，促進產學合作與共贏共榮。

八、本群共同教學注意事項

(一)教材編選

1. 教材內容及次序安排，應參照各科目教學大綱之內涵，並符合其教學目標。
2. 教材編選應顧及學生程度需求，並配合時代發展不斷更新，加強商業發展與外語的相關性，使課程內容儘量與現實生活相結合，並能讓學生將所學知能應用於實際生活中，以洞察生活中之各種問題，進行反思及發展解決之道。
3. 教材選擇應顧及學生學習經驗，並配合學生身心發展程序，延續前階段學校的學習經驗，並能與後階段的課程銜接。
4. 教材選擇需具啟發性與創造性，課程內容及活動須能提供學生觀察、探索、討論與創作的學習機會，使學生具有創造與批判思考、獨立判斷、適應環境變遷及自我發展之能力。
5. 教材選擇須注意「縱」的銜接，同一科目各單元間及相關科目彼此間須加以適當的組織，使其內容與活動能由簡而繁，由易而難，使得新的學習經驗能建立於既有經驗之上，逐漸加深加廣，以減少學習困擾，提高學習效率。
6. 教材選擇須重視「橫」的聯繫，不同科目各單元間及相關科目彼此間

須加以適當的組織，使其內容與活動能統合或連貫，使學生能獲得統整之知能，以運用於實際活動中，必有利於將來之自我發展。

(二)教學方法

1. 教師教學前，應編定教學進度表及教學計畫，並以日常生活有關的實例作為教材。
2. 教師教學時，應使學生能從「經驗中學習」，如適時指導學生閱讀新聞與雜誌，培養實務體驗能力，並隨時建立學生正確的工作價值與倫理道德觀念。
3. 教師教學時，應以學生的既有經驗為基礎，引發其學習動機，配合時事問題，讓學生能反思科技資訊與媒體倫理的議題，培養性別平等與團隊合作的素養；利用分組討論、合作學習、上台報告及個案研究等方式，以提高學習興趣，並培養其發現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4. 教學完畢後，應根據實際教學成效修訂教學計畫，以期改進教學方法。

(三)學習評量

1. 教學須作客觀評量，配合授課進度，妥善運用總結性評量、診斷性評量及形成性評量，以進行單元評量及綜合評量。也可輔導學生進行自我評量，以明瞭學習的成就與困難，作為繼續教學或補救教學之依據，並藉此鼓勵學生，讓學生達成學習目標。
2. 教師可按單元內容和性質不同，針對學生的作業、演示、心得報告、實際操作、作品和其他表現，進行觀察、作業評定、口試及筆試等評量。
3. 教育的方針在於五育並重，評量內容亦應兼顧認知、技能、情意等方面，以利學生健全發展。
4. 學習評量的結果須妥善運用，除作為教師改進教材、教法及輔導學生之依據外，可通知導師或家長，以獲得共同的了解與合作。
5. 對於未通過評量的學生，教師應分析、診斷其原因，實施補救教學；對於學習能力佳的學生，應實施增廣教學，使其潛能獲致充分的發

展。

(四)教學資源

1. 學校應力求充實教學設備及媒體，教師教學應充分利用教材、教具、各種多媒體及其他教學資源(如圖書館、網路與社區等資源)，亦可結合產業界進行策略聯盟或建教式合作教學。
2. 教學過程中，儘可能與學校員生消費合作社的經營進行結合，或安排賣場之現場參觀與訪談，以供實務教學之用。

拾、教學大綱

一、一般科目

- (一) 語文領域國語文、英語文及數學領域教學大綱，請參照實用技能學程課程實施規範。
- (二) 社會領域、自然科學領域、藝術領域、綜合活動領域暨科技領域、健康與體育領域及全民國防教育教學大綱，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課程綱要。

二、專業科目

(一)商業概論(Introduction to Business)

表 10-1 商業概論教學大綱

一、科目名稱：商業概論(Introduction to Business)			
二、科目屬性：專業科目			
三、學分數：4			
四、建議開課學期：第一學年第一學期、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五、先修科目：無			
六、教學目標：			
<p>(一)認識商業及其管理的基本概念。</p> <p>(二)瞭解現代化的商業環境及其趨勢。</p> <p>(三)建立正確工作態度及法律知識。</p> <p>(四)結合商業時事與日常生活經驗，強化商業知能。</p>			
七、教學內容：			
主要單元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備註
(一)緒論	1.商業的基本概念 (1) 商業的起源與發展 (2) 商業的範圍 (3) 現代商業的特質 2.商業的社會角色與企業社會責任 3.企業與環境的關係	6	第一學期 1.以相關案例描述企業社會責任及其回饋社會的方式。
(二)企業家精神與創業	1.企業家精神與貢獻 2.創業方式與風險 3.企業問題的分析與解決 4.企業願景	8	1.台灣企業家的介紹。 2.『SWOT分析』模型的應用及其應對策略。
(三)商業現代化機能	1.商業現代化 2.現代化的商業機能 (1) 商流 (2) 物流 (3) 金流 (4) 資訊流 (5) 服務流	6	1.了解資訊流如何在所有商業行為中被廣泛應用？

主要單元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備註
(四)商業的經營型態	1.業種與業態 2.零售業 (1) 有店鋪經營型態 (2) 無店鋪經營型態 3.批發業 (1) 生鮮處理中心 (2) 物流中心 (3) 大、中盤商(含代理商)	8	1.讓學生討論:傳統零售業(超商、超市、量販站、百貨公司等)經營規劃或動線陳設等的差異。 2.宜搭配相關案例，提醒學生多層次傳銷與老鼠會之差異。
(五)連鎖企業及微型企業經營管理	1.傳統商店經營 2.連鎖經營與管理 3.異業結盟與經營 4.微型企業的經營	8	1.強調「連鎖企業」加盟方式及其各項權利義務。 2.參觀「連鎖加盟展」。 3.創業計畫書的實作。
(六)行銷管理	1.行銷管理的基本概念 2.行銷方案之企劃 3.目標市場行銷 (1) 市場區隔 (2) 目標市場選擇 (3) 市場定位 4.行銷策略(行銷4p) (1) 產品策略 (2) 價格策略 (3) 通路策略 (4) 推廣策略 5.顧客服務及回饋	10	第二學期 1.以生活中常接觸的產品特性，去了解其在產品、價格、通路、推廣等方面，有哪些不同策略可應用？ 2.讓學生討論:如何運用顧客服務及回饋技術，來強化顧客的忠誠度。
(七)人力資源管理	1.人力資源管理的基本概念 2.人力資源規劃 (1) 工作分析 (2) 工作評價 (3) 職位分類 (4) 工作設計 3.徵才與訓練 4.薪資與福利 5.績效評估與獎懲 6.國內人力資源現況及相關法律 (勞動基準法與現行勞退制度)	8	1.透過模擬演練，強化面試禮儀應注意重點。 2.以社會相關案例，提醒同學職場應注意事項及工作態度。 3.講解勞動基準法及勞退新制的相關規定。

主要單元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備註
(八)財務管理概念	1.財務管理的基本概念 2.財務規劃與控制 3.營運資產管理 4.融資(籌資)	8	1.應具備會計先備知能。 2.了解各項財務比率所代表的涵意。
(九)商業法律	1.企業所有權 2.政府法規 (1) 智慧財產權 (2) 電子商務的法律議題 (3) 政府法規對企業的衝擊 3. 企業倫理	6	1.以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營業秘密、個人資料法、電子簽章法為主。 2.佐以相關實例，提醒同學了解其法律效果。
(十)商業未來發展	1.未來潛力市場 2.未來商業的發展趨勢 3.未來商業的經營策略	4	1.介紹電子商務的應用。 2.展望商業未來的發展趨勢及其可用的策略。

八、本科目教學注意事項：

(一) 教材編選

- 1.教材內容及次序安排，應參照商業概論教學大綱之內涵，並符合教學目標。
- 2.教材內容之難易，應適合學生程度及既有經驗，以提高學習效率。
- 3.教材應與時俱進，配合時事案例，與現實生活經驗結合以提高學習興趣。
- 4.教材之例題及習題，應與實務配合，使學生能學以致用。

(二) 教學方法

- 1.落實「實例」、「實作」、「實地」以達到學生最高學習效果。
- 2.教學前，應編定教學進度表及教學計畫，並以生活中相關的實例導引學生學習。
- 3.配合時事及個案研究、分組討論等實作方式授課，使學生能從「實作中學習」，培養實際應用能力。
- 4.辦理職場講座或實習或業界參訪教學，讓學生實際了解商業經營相關運作。
- 5.配合各單元目標，培養學生正確的工作態度。

(三) 學習評量

- 1.配合授課進度，進行單元評量及綜合評量，以及時了解教學成效。
- 2.評量內容應兼顧記憶、理解、應用及綜合分析，以達教學目標。
- 3.評量方式應依單元內容和性質不同，採取作業、心得報告、實際操作、作品和其他表現等，進行多元評量。
- 4.依據評量結果，改進教材、教法，實施補救或增廣教學。

(四) 教學資源

- 1.利用各項教學設備及媒體，例如：網際網路、多媒體教學等，使教學生動、活潑。
- 2.運用圖書館、社區及媒體報導等資源，搭配實際案例講解，使學生能夠理論與實務融會貫通。
- 3.與產業界，進行策略聯盟或建教合作或參觀教學(例如:合作社實習、參觀連鎖加盟展、職場講座、業界參訪等)，讓學生實際了解各行各業，學習效果更佳。

(二)經濟學概要(Outline of Economics)

表10-2經濟學概要教學大綱

一、科目名稱：經濟學概要(Outline of Economics)			
二、科目屬性：專業科目			
三、學分數：4			
四、建議開課學期：第二學年第一學期、第二學年第二學期			
五、先修科目：無			
六、教學目標：			
<p>(一)了解經濟學之意義及基本知識。</p> <p>(二)培養邏輯分析及數量分析之能力。</p> <p>(三)應用基本經濟理論理解生活實例與經濟新聞時事。</p> <p>(四)建立正確經濟觀念。</p>			
七、教學內容：			
主要單元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備註
(一)經濟基本概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經濟知識在現代社會的重要性 2.經濟問題的產生與解決 3.經濟學的意義與演進 4.經濟學の種類及研究方法 5.經濟資源的配置 6.經濟體系與經濟制度簡介 	4	<p>第一學期</p> <p>4.種類僅含個體、總體、實證、規範經濟學。研究方法僅含演繹法、歸納法，不含部分均衡、一般均衡、靜態、比較靜態、動態(蛛網理論)分析法。</p> <p>6.僅含控制經濟制度、市場經濟制度、混合經濟制度(含臺灣民生主義的經濟制度)。</p>
(二)需求與供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需求與需求法則 2.需求量變動與需求變動 3.供給與供給法則 4.供給量變動與供給變動 5.需求彈性 6.供給彈性 7.市場均衡與價格機能 8.政府對市場價格的干涉 	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由個別需求函數找出市場需求函數之計算僅假設「相同的」個別需求者。 3.由個別供給函數找出市場供給函數之計算僅假設「相同的」個別供給者。
(三)消費行為理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慾望與消費 2.效用的意義與法則 3.消費者最大滿足的決策 4.消費者剩餘 5.消費者主權及消費者保護運動 	6	<p>教學內容不含函數微分之相關計算。</p> <p>3.僅含「計數效用分析法」。</p>

主要單元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備註
(四)生產理論	1.生產的一般概念 2.生產者剩餘 3.人口論	2	
(五)成本理論	1.成本與利潤的觀念 2.短期成本分析 3.長期成本分析	2	
(六)市場結構與廠商收益	1.市場結構的類型及特徵 2.廠商的收益	6	教學內容不含函數微分之相關計算。
(七)工資與地租	1.工資 2.地租	4	
(八)利息與利潤	1.利息 2.利潤	4	第二學期
(九)國民所得	1.國民所得的概念 2.國民所得會計 3.國民所得在應用上的限制 4.經濟福利概念與社會福利指標	8	依行政院主計總處最新規定編製，強調基本概念即可。
(十)貨幣與金融	1.貨幣的概念 2.貨幣的供給與需求 3.物價、幣值與貨幣數量學說 4.銀行與貨幣創造 5.中央銀行與貨幣政策 6.金融市場	6	3.貨幣數量學說僅含基本概念介紹，不含計算。 6.金融體系單元僅作簡介即可。
(十一)政府	1.政府職能 2.代理問題與公共選擇問題	2	2.代理問題僅含逆選擇與道德危險簡介，公共選擇問題不含投票法則。
(十二)國際貿易	1.國際貿易理論 2.國際貿易政策 3.外匯市場與匯率的決定 4.國際經貿組織與區域經濟整合	8	4.國際經貿組織僅含世界貿易組織(WTO)、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區域經濟整合僅含歐洲聯盟(EU)、北美自由貿易區(NAFTA)、美洲自由貿易區(FTAA)、東南亞國家協會(ASEAN)需提及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與跨太平洋經濟夥伴協定(TPP)。

主要單元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備註
(十三)經濟波動	1.經濟波動的概念 2.景氣循環 3.失業與就業 4.物價膨脹與通貨緊縮	6	
(十四)經濟成長與經濟發展	1.經濟成長 2.經濟發展 3.經濟成長與自然生態	2	1.不含經濟成長理論。

八、本科目教學注意事項：

(一)教材編選

- 1.教材編輯應參照經濟學概要教學綱要內容與備註說明，並符合其課程目標。
- 2.教材內容宜多引用國內、外較新之相關生活時事資料，顧及社會發展現況學生需要，並配合科技發展，以引發學生興趣，增進學生理解，使學生能學以致用洞察實際生活之各種問題，思謀解決之道，適應目前經濟環境。
- 3.教材選擇應顧及學生學習經驗及身心發展程序，一方面基於前階段學校的學習經驗，一方面須考慮與後階段的課程銜接。
- 4.教材選擇須注意「縱」的銜接，經濟學概要各單元間及相關科目彼此間須加以適當的組織，使其內容與活動能由簡而繁，由易而難，使得新的學習經驗均能建立於既有經驗之上，逐漸加廣加深，以減少學習困擾，提高學習效率。
- 5.教材選擇須重視「橫」的聯繫，不同科目各單元間及相關科目彼此間須加以適當的組織，使其內容與活動能統合或連貫，不但讓學生能獲得統整之知能，亦可聯合運用於實際工作中，必有利於將來之自我發展。

(二)教學方法

- 1.教師教學前，應編定教學進度表或教學計畫。
- 2.教師可透過生活實例或新聞影片引起學生學習動機，並交互運用講述、問答、演示、合作學習、實作練習等多元教學方法與學生互動。亦可藉由學生口頭時事報告進行各類媒體識讀與思考批判，以增進其對商業經濟現況之了解與反思因應、解決問題的能力。
- 3.實用技能學程之經濟學概要教學應著重名詞定義、圖形、符號等之概念介紹與生活應用，避免繁複計算。
- 4.教學除了研討經濟有關之基本知識外，尤其須培養學生職業道德觀念積極進取之學習態度。
- 5.教師教學後，應根據實際教學成效修訂教學計畫，以期改進教學方法。

(三)學習評量

- 1.學生成績的評量，除學校規定的筆試及作業成績外，教師在教學時應以適合的方式考核學生對生活實例與經濟新聞時事之認識及思考能力，並作為平時成績之參考依據。
- 2.教學須作客觀的評量，也可輔導學生作自我評量，以明瞭學習的成就與困難，作為

增廣教學或補救教學之依據，並使學生從成績進步中獲得鼓勵。

- 3.教學評量內容應兼顧認知(知識)、技能、情意(行為、習慣、態度、理想、興趣、職業道德)三方面，以利學生健全發展。
- 4.評量的方法有觀察、作業評定、口試、筆試、測驗等，教師可按單元內容和性質，針對學生的作業、演示、心得報告、實際操作、作品和其他表現配合使用。
- 5.因應學生學習能力不同，評量應注意個別化差異，避免學生間的相互比較。
- 6.除實施總結性評量外，教學中更應診斷性評量及形成性評量，以便即時了解學生學習困難，進行學習輔導。
- 7.學習評量的結果須妥予運用，除作為教師改進教材、教法及輔導學生之依據外，應通知導師或家長，以獲得共同的了解與合作。
- 8.未通過評量的學生，教師應分析、診斷其原因，實施補救教學；對於學習能力佳的學生，應實施增廣教學，使其潛能獲致充分的發展。

(四)教學資源

- 1.補充教材內容之難易，應適合學生程度，避免艱深晦澀而降低學生學習意願。
- 2.學校應力求充實教學設備及教學媒體，教師教學應充分利用教材、教具及其他教學資源(如：新聞影片、電子雜誌資料庫等)。
- 3.教學應充分利用圖書館、網路與社會等資源。

三、實習科目

(一)會計實務(Practical Application of Accounting)

表10-3會計實務教學大綱

一、科目名稱：會計實務 (Practical Application of Accounting)				
二、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三、學分數：6				
四、建議開課學期：第一學年第一學期、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五、先修科目：無				
六、教學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了解財務會計基本理論。 (二)熟練會計處理程序、綜合應用於帳務處理。 (三)具備基礎會計處理之記帳實作能力。 (四)操作營業稅實務技能。 (五)養成守法之職業道德。 				
七、教學內容：				
主要單元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相關教學活動	備註
(一)會計基本概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會計的意義及種類 2.會計資訊使用者 3.會計專業領域及職業道德 4.與會計原則發展有關的機構 	5	1.讓同學充分討論會計人員的角色扮演，並引導說明會計的重要性及其相關機構	第一學期
(二)會計基本法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會計基本假設 2.財務報表要素的內容及定義 3.交易 4.會計方程式 5.常用會計項目表 6.複式簿記及借貸法則 	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需熟練常用的會計項目 2.了解會計方程式的運用並做實例演練與計算 	以獨資之買賣業為例。
(三)會計循環及會計帳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會計循環的概念 2.會計帳簿 	4	1.簡介會計帳務處理程序及所需帳簿	

主要單元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相關教學活動	備註
(四)分錄與日記簿	1.分錄的意義及種類 2.會計憑證 3.日記簿格式及記錄方法 4.買賣業常見的分錄	14	1.以實務實例演練分錄的登錄方法 2.可引導同學分組討論、演練，讓同儕間相互影響，進而能熟練各項交易的登錄	以買賣業為例。
(五)過帳與分類帳	1.過帳的意義及功用 2.分類帳的種類 3.分類帳格式及過帳實例	4	1.實際演練過帳實例練習並圖解說明明演變過程	3.含總分類帳及明細分類帳。
(六)試算與試算表	1.試算的意義及功用 2.試算表格式及編製實例 3.試算表發現錯誤的追查及更正	6	1.以實例編製試算表	
(七)調整(一)	1.調整的意義及功用 2.會計基礎 3.應計項目的調整 4.遞延項目的調整	12	1.期末編製財務報表前對平時帳務處理作分析、修正、整理工作 2.以實例實作演練並作圖解—應計事項調整與遞延項目調整	
(八)調整(二)	1.估計項目的調整 2.存貨的調整	15	1.以實例實作演練並作圖解—估計項目調整與存貨調整	第二學期 2.僅含定期盤存制的存貨調整。
(九)結帳	1.結帳的意義及功用 2.虛帳戶的結清 3.實帳戶的結轉 4.結帳後試算表	9	1.以實例實作演練結算的帳務處理	
(十)財務報表	1.主要財務報表的意義及種類 2.財務報導之目的 3.綜合損益表 4.資產負債表	18	1.以實例實作演練—編製各種財務報表	3.綜合損益表僅含「本期損益」之組成部分。

主要單元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相關教學活動	備註
(十一) 加值型營業稅會計實務	1. 加值型營業稅的意義及特質 2. 統一發票的種類介紹 3. 加值型營業稅的計算 4. 加值型營業稅的會計處理	12	1. 以實例實作演練加值型營業稅的帳務處理 2. 講述營業稅法規定 3. 以實務實例演練—填製發票及申報書	2. 簡介電子發票。 4. 建議指導學生填寫401申報書。

八、本科目教學注意事項：

(一) 教材編選

1. 教材的編選，應參照教學綱要內容並符合課程目標，且應顧及學生需要並配合科技發展。
2. 教材遵循的會計準則與應用實例，均以中小企業會計實務為主。
3. 教材內容之難易，應適合學生程度，避免陳義過高，影響學習興趣。
4. 教材內容應與時俱進，參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
5. 教材之例題及習題，應加入會計事務丙級技術士學術科題庫及配合實務，使學生能順利通過檢定並發揮學以致用精神。
6. 各項憑證、帳簿應參照實務上之通用格式。

(二) 教學方法

1. 教師教學前，應編定教學進度表。
2. 本科目為實習科目，應使學生能從「操作中學習」，培養實務記帳之能力。
3. 教師教學時，應以學生的既有經驗為基礎，引發其學習動機，培養互助合作、批判思考及解決問題之能力。
4. 教師教學時，應以企業實務有關的事務做為教材，適時導入職業道德觀念。
5. 須熟練工作所需技能，以符合社會工作需求。
6. 教學完畢後，應根據實際教學成效修訂教學計畫，改進教學方法。
7. 本實習科目教學時，為提高教學成效，得依相關規定分組上課。

(三) 學習評量

1. 評量的方法有觀察、作業評定、口試、筆試等，尤其應注重會計實作的評量，培養會計實務操作能力。
2. 教學須配合授課進度作客觀的評量，以明瞭學習的成就與困難，作為繼續教學或補救教學之依據，使學生從成績進步中獲得鼓勵。
3. 因應學生學習能力不同，實施差異化評量。
4. 學習評量的結果須妥予運用，除作為教師改進教材、教法及輔導學生之依據外，應通知導師或家長，以獲得共同的了解與合作。
5. 未通過評量的學生，教師應分析、診斷其原因，實施補救教學；對於學習能力佳的

學生，應實施增廣教學，使其潛能獲致充分的發揮。

(四) 教學資源

- 1.為了指導學生熟悉會計人員的權利及義務，教師應適時補充會計相關法規或實施細則，如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公司法、所得稅法、營業稅法、查核準則及相關法規，作為指導學生從事會計工作應注意的法令規定。
- 2.學校應力求充實教學設備及教學媒體，教師教學應充分利用教材、教具及其他教學資源，以提升學習興趣。
- 3.教學應充分利用圖書館、網路與社會等資源，結合產業界資源，進行業界參訪、職場體驗、校外實習、業界菁英蒞校專題演講及業師協同教學，俾利學生習得職場實務知能。

(二)數位化資料處理(Digital Data Processing)

表10-4數位化資料處理教學大綱

一、科目名稱：數位化資料處理(Digital Data Processing)				
二、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三、學分數：6				
四、建議開課學期：第二學年第一學期、第二學年第二學期				
五、先修科目：無				
六、教學目標：				
<p>(一)熟練文書處理、試算表與簡報軟體之操作與應用。</p> <p>(二)熟練雲端軟體之操作與應用。</p> <p>(三)熟練影像處理軟體之操作與應用。</p> <p>(四)熟練網頁設計軟體之操作與應用。</p> <p>(五)培養數位科技應用與解決問題的能力。</p>				
七、教學內容：				
主要單元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相關教學活動	備註
(一)文書處理軟體	1.軟體介紹及基本操作 2.版面設定 3.表格設計 4.圖文排版 5.文件輸出格式與列印 6.合併列印 7.商業文書排版應用 8.通用文件格式轉換	12	進行文書排版作品展示	第一學期
(二)試算表軟體	1.軟體介紹及基本操作 2.版面設定 3.公式與函數的應用 4.統計圖表的製作 5.排序、小計與篩選 6.樞紐分析表的應用 7.巨集的應用 8.文件輸出格式與列印	24	進行商業實務案例分析之操作演練	
(三)簡報軟體	1.軟體介紹及基本操作 2.版面設定 3.多媒體簡報製作 4.簡報播放設計 5.文件輸出格式與應用	18	進行簡報操作演練	

主要單元	內容細項	分配節數	相關教學活動	備註
(四)雲端應用	1.網路帳號設定及應用 2.網路行事曆設定及應用 3.網路問卷設定及應用 4.雲端儲存之應用 5.雲端影音資源之應用 6.行動裝置App應用介紹	15	進行共用事曆、會議邀請等相關應用之操作演練	第二學期
(五)影像處理軟體	1.掃瞄器設定與操作 2.色彩原理 3.影像類型介紹 4.計算圖片所佔空間 5.列印尺寸與像素之關係 6.軟體環境介紹及基本操作 7.影像處理 8.相片修補與美化	18	進行作品展示	
(六)網頁設計應用	1.全球資訊網簡介 2.網頁檔案格式 3.網站規劃 4.網頁版面設計 5.超連結 6.表單製作	21	進行網頁設計作品展示	

八、本科目教學注意事項：

(一) 教材編選

- 1.教材內容宜選用商業實務應用相關範例，並以由淺入深循序漸進的方式，讓學生學習後能活用數位科技。
- 2.教材編選應顧及學生需要並配合科技發展與語言國際化，使課程內容能與學生學習經驗及生活相結合，以引發學生興趣，增進學生理解能力，使學生不但能應用所學知能於實際生活中，且能洞察實際生活之各種問題，思謀解決之道，以改進目前生活。
- 3.教材設計應以建構學生數位科技相關軟體之操作與應用為主，以運用資訊科技解決問題的能力為目標。
- 4.本課程內容偏重軟體教學，為了讓學生容易取得軟體，宜選用自由軟體、免費軟體、雲端應用軟體或行動裝置App等進行教學講解與操作。

(二) 教學方法

- 1.教師教學前，應編定教學計畫；教學完畢後，應根據實際教學成效修訂教學計畫，以期改進教學方法。
- 2.教師教學時，可配合業界實務及案例之分析，進行案例教學法，並以學生的既有經驗為基礎，激發其學習動機，引導相關問題及解決問題的步驟；並交互運用講述、問答、演示、合作學習、學生口頭報告及批判思考等多元教學方法，培養學生解決

問題的能力。

- 3.教師教學宜強調軟體應用的一致性觀念，以利相同類型不同軟體間的操作轉換。並宜著重雲端應用的相關整合，融入資訊安全的相關應用。
- 4.因應雲端應用愈趨普遍，各式作業系統或雲端平台之相關應用軟體也更加多元。教學不宜偏重或強調單一軟體之功能，宜使學生多認識與使用不同平台軟體，增加學習之多元性與適應性。
- 5.由於軟體種類繁多，版本更新迅速，宜強調文件儲存格式的標準化與開放性，以避免文件不相容的狀況產生。
- 6.本實習科目教學時，為提高教學成效，得依相關規定分組上課。

(三) 學習評量

- 1.本科目為實習科目，評量方式宜考核學生實習操作技巧、熟練程度及思考能力，作為日常評量成績。
- 2.評量方式得採觀察、口試、筆試、作業、實作、報告、自我評量、同儕互評或檔案評量等多元評量方式辦理。
- 3.教師可按單元內容和性質，針對學生的作業、實作、報告、測驗、作品和其他表現配合使用。
- 4.學習評量須客觀，也可輔導學生作自我評量，以明瞭學習的成就與困難，作為繼續教學或補救教學之依據，並使學生從成績進步中獲得鼓勵。
- 5.因應學生學習能力不同，評量應注意鼓勵學生與標準比較和自我比較。除實施總結性評量外，教學中更應注意診斷性評量及形成性評量，以便即時了解學生學習困難，進行學習輔導。
- 6.學習評量的結果須妥予運用，除作為教師改進教材、教法及輔導學生之依據外，應通知導師或家長，以獲得共同的了解與合作。
- 7.未通過評量的學生，教師應分析、診斷其原因，實施補救教學；對於學習能力佳的學生，應實施增廣教學，使其潛能獲致充分的發展。

(四) 教學資源

- 1.教學設備應符合「電腦教室」設備基準。
- 2.教學設備除個人電腦外，亦可利用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或智慧型手機等相關行動裝置設備。
- 3.相關教學參考圖片、音訊、視訊等，宜重視性別平衡及尊重人權的理念，並避免有違國情與善良風俗。
- 4.為避免軟體取得價格昂貴，宜選用自由軟體、免費軟體、雲端應用軟體或行動裝置App等做為教學資源。
- 5.學校應力求充實教學設備及教學媒體，教師教學應充分利用教材、教具及其他教學資源。
- 6.教學應充分利用圖書館、網路與社會等資源。